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陳偵文

電話：04-37061545

電子信箱：e-p256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400796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 書函、銓敘部 函 (A09030000E_1140079608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40079608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銓敘部函以，財政部再轉投資事業臺億建築經理股份有限
公司，追溯自民國102年9月16日起，自政府捐助(贈)之財
團法人或政府暨所屬營業、非營業基金轉投資事業彙整表
中解除列管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4年8月11日臺教人(四)字第1140084411號書函
轉銓敘部114年8月7日部退五字第1145845006號函辦理，並
檢附原書函(含附件)影本。
- 二、旨揭解除列管期間，退休公務人員如有因再任臺億建築經
理股份有限公司致停發其退休給與情形者，各支給(發
放)機關應依規定恢復其權利並補發退休給與。

正本：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